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達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在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中說明。

「會計師報告」	指	安永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指定人士而言，任何直接或間接控制該指定人士或直接或間接受其控制或與其直接或間接受到共同控制的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修訂），將於[編纂]生效，其概要載於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貝達生物醫藥」	指	貝達生物醫藥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資深投資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釋 義

「CentryMed US」	指	CentryMed Pharmaceutical Inc.，一家於2018年8月6日在美國馬里蘭州註冊成立的國內商業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	指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且僅就本文件而言，具有與中國內地一詞相同涵義
「中國內地」或「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即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聯席創始人」	指	本集團的聯席創始人Shao Qing先生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浙江時邁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9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2025年9月29日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
「主管當局」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指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孝博士、杭州締邁、杭州昊邁及杭州時邁，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指	於[編纂]完成後按一換一的基準將[編纂]股非上市股份（經股份拆細調整）轉換為H股，進一步詳情載於「股本」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為用於符合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3章中的上市資格規定的產品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孝博士」	指	創始人孝作祥博士，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員工激勵平台」	指	杭州時邁

[編纂]

釋 義

「極端情況」 指 任何極端情況或事件，其發生將造成香港日常業務營運中斷及／或可能影響[編纂]

[編纂]

「創始人」 指 本集團創始人孝博士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的其中任何一家公司，倘文義所指，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以及其前身公司(如有)經營的業務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香港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將於聯交所上市

[編纂]

「杭州締邁」 指 杭州締邁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0年11月25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中杭州吳邁為唯一普通合夥人，而杭州吳邁則由孝博士全資擁有)，且為一名控股股東

釋 義

「杭州昊邁」	指	昊邁（杭州）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2020年11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孝博士全資擁有，且為一名控股股東
「杭州時邁」	指	杭州時邁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0年10月29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中孝博士為唯一普通合夥人），即我們的員工激勵平台且為一名控股股東
「杭州泰鯤」	指	杭州泰鯤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本公司的資深投資者

[編纂]

釋 義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解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釋 義

[編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11月5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當中
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釋 義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運作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中國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或如文義所指，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或國家食藥監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編纂]

釋 義

[編纂]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支部門（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機構
「中國法律顧問」	指	通商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對本公司進行的投資，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所述的[編纂]前投資者

釋 義

[編纂]

「文件」	指	就[編纂]刊發的本文件
「省」	指	省份，或如文義所指，省級自治區或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直轄市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的繼任機構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釋 義

「滬港通」	指	由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編纂]及中國結算為滬港股市互通而共同設立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包括港股通及滬股通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拆細」	指	緊接[編纂]前進行的股份拆細，據此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將被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股份
「深港通」	指	由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編纂]及中國結算為深港股市互通而設立的證券交易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編纂]

釋 義

「獨家保薦人」 指 名列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的獨家保薦人

[編纂]

「資深投資者」 指 具有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3章賦予該詞的涵義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發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由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組成的期間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編纂]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且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普通股

釋 義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編纂]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的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為便於參考，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部門、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附屬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均已載入本文件，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版本為準。中文公司名稱及其他詞彙的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 僅供識別